

# 马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马人社秘〔2019〕97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马鞍山市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认定 专业技术资格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县区、开发园区人社局（人社工作部门），市直各部门、企事业单位：

现将《马鞍山市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认定专业技术资格暂行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马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年4月28日



---

马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19年4月29日印发

# 马鞍山市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认定 专业技术资格暂行办法

**第一条** 为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完善大中专毕业生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工作，根据《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皖办发〔2017〕59号）、《马鞍山市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》（党办〔2018〕31号）的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认定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管理，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人事）部门分级负责。中级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，初级按属地原则，分别由人事（档案）关系所在地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、市主管部门或授权的市人事代理机构认定，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。

**第三条** 认定对象为在我市企事业单位（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工作、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全日制大中专院校毕业，且所学专业与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一致或相近的新参加工作人员。“五大”毕业生和其他各类成人教育毕业生不属于认定范围。

**第四条** 认定条件和标准：

**（一）基本条件：**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，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爱岗敬业，勇于创新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身体健康，能正常工作。继续教育须达到相关要求；实行职业准入制度的取得了相应执业资格。

## **(二) 资历条件:**

1、中专或大学专科（含中专升大专连读，下同）毕业后，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满 1 年，可申请认定员级专业技术资格；

2、大学专科毕业后，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满 3 年；或大学本科（含专升本连读，下同）毕业后，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满 1 年；或硕士研究生毕业并取得学位后，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，可申请认定助理级专业技术资格；

3、博士研究生毕业并取得学位后，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，可申请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。

符合国家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的其他认定标准条件的，按其规定执行。

## **第五条 认定程序:**

（一）个人申报。填写《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呈报表》，并提供学历学位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、继续教育证书等；

（二）所在单位考核。结合专业技术资格评聘相应条件，对申报人德、能、勤、绩进行全面考核，考核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5 天；

（三）审批。初级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、市各主管部门或授权的市人事代理机构审批；中级经逐级审核后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。

**第六条** 经认定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从审批之日起计算。

**第七条** 认定工作原则上每年 8 至 9 月开展，认定单位受理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 8 月 31 日。

**第八条** 大、中专院校毕业生符合认定条件的，应在符合认定条件后 3 年内办理相关认定手续，逾期不再办理专业技术资格认定。

**第九条** 因从事的专业与所学专业不一致或不相近、不能通过认定取得专业技术资格，符合评审条件的，可参加当年社会化评审取得专业技术资格。

**第十条** 含山县、和县和当涂县参照本办法执行。

**第十一条** 本办法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。

**第十二条**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原市人社局《马鞍山市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认定专业技术资格暂行办法》（马人社秘〔2010〕158 号）文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呈报表

附件

## 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资格 认定呈报表

单 位 \_\_\_\_\_

姓 名 \_\_\_\_\_

认 定

资格名称 \_\_\_\_\_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马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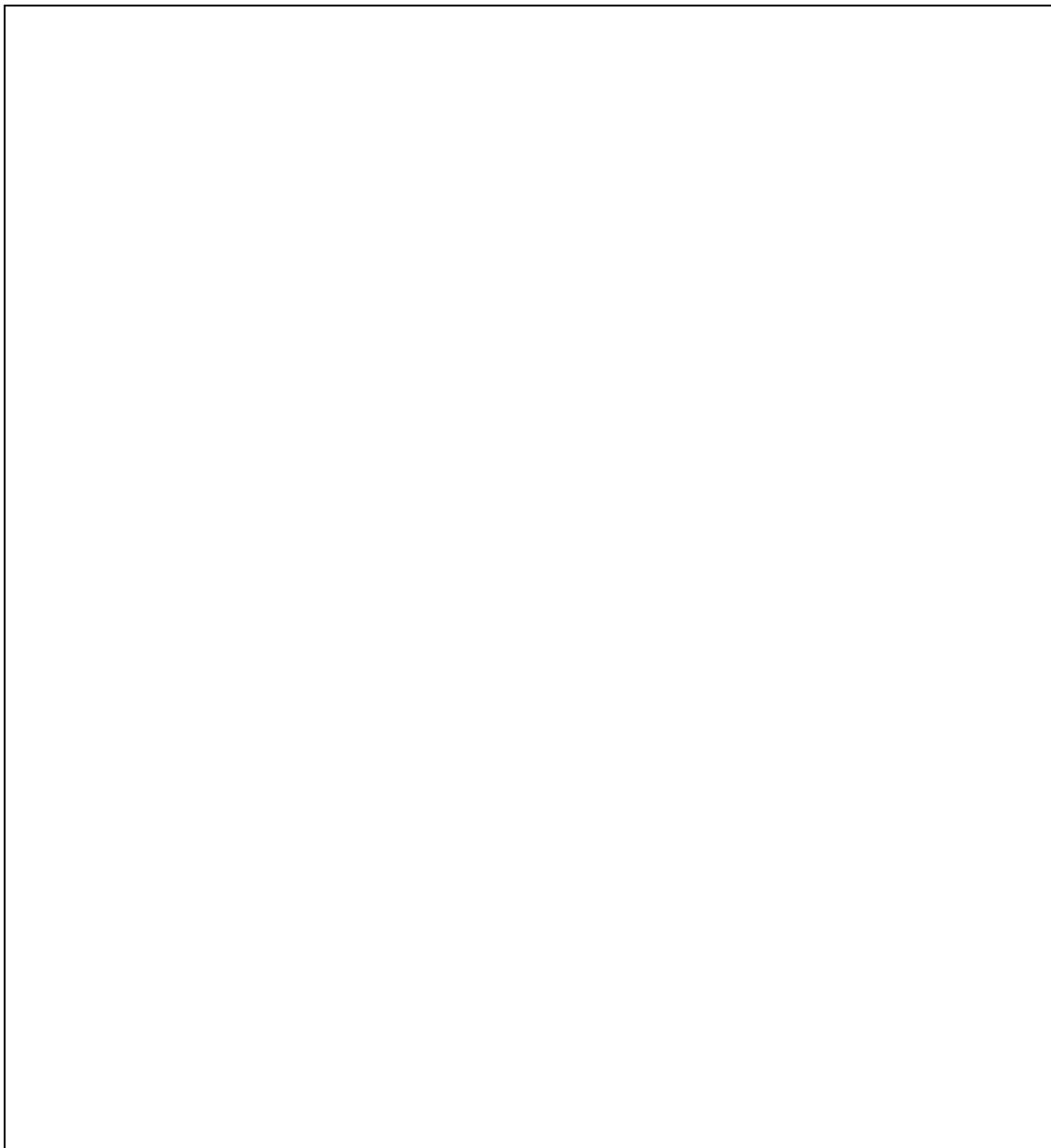
表一

## 基本情况及简历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
民族		籍贯		政治面貌		
现工作单位				行政职务		
学习 简历	学习时间：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毕业院校：_____所学专业：_____					
	是否是全日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	学习时间：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毕业院校：_____所学专业：_____					
是否是全日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	
工作 简历	工作时间：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工作单位：_____从事专业：_____					
	工作时间：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工作单位：_____从事专业：_____					
	工作时间：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工作单位：_____从事专业：_____					

表二

##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



备注：由本人填写。内容包括基础理论、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的学习和成长过程，目前达到的水平，业务工作的经验、体会、成就、创见和发表的主要著作或译著（注明哪些是公开发表的，哪些是内部发表的，发表的时间、刊物名称和文章的质量），以及今后努力方向、措施等。

表三

## 呈报单位和审批单位意见

单位考核意见	<p>负责人签字：_____</p> <p>单位盖章 年 月 日</p>
初审单位意见	<p>负责人签字：_____</p> <p>单位盖章 年 月 日</p>
审批单位意见	<p>经认定，该同志符合_____专业 技术资格任职条件，任职资格从 年 月 日算起， 证书编号为：_____。</p> <p>单位盖章 年 月 日</p>

备注：本表由本人提交档案管理部门，存入个人档案。